

钓友在邛海钓鱼一小时被罚500元？

渔业公司回应：不是罚款，是资源损害赔偿费

近日，在凉山州西昌市上班的王宇（化名）向“问政四川”平台投诉称，1月23日上午，他在西昌邛海景区钓翘嘴红鲌，大约一小时后，现场工作人员发现他垂钓，直接罚款500元。王宇说，罚款的收款方为西昌邛海生态渔业有限公司，因此质疑该公司是否有执法权可以进行罚款。

2月11日，西昌邛海生态渔业有限公司综合部工作人员告诉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西昌全市天然水域全面禁止未经批准的垂钓活动，公司收取的500元并非罚款，而是“资源损害赔偿费”，“邛海水产资源是国有资产，不管他有没有钓到鱼，在没有垂钓证件的情况下，都属于非法偷钓行为。”



邛海月亮湾。

投诉

钓鱼一小时被罚500元

王宇说，他是一名喜欢路亚的钓友，从攀枝花来到西昌后，了解到邛海有组织钓翘嘴红鲌的活动，且当地居民也常在此垂钓。1月23日上午10点30分，他来到邛海月亮湾景区垂钓，11点30分，当地工作人员发现后，提出对其“罚款”。

“当时以为是政府相关人员，所以交了罚金500元。”王宇称，工作人员此前并未劝告他离开，而是直接罚款。同时，他也没有看到具体的罚款依据，附近也没有看到禁止垂钓的标识。

回到家后，王宇发现“罚款”的收款单位为西昌邛海生态渔业有限公司，为此，他质疑“罚款”的合理性：“西昌是否有相应的法律法规，给予了他们公司执法权？”

回应

收费是为了制止非法偷钓

2月11日，记者来到西昌邛海生态渔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综合部工作人员表示，所谓的“罚款”，实际是“资源损害赔偿费”，“并不是罚款，我们是企业，没有执法权。”

公开资料显示，邛海从1999年开始施行渔业承包改革，此前曾有三次由私营企业承包经营。为进一步加强邛海生态环境保护，保证全市人民饮水安全，2018年，西昌市委市政府对邛海渔业工作进行了研究，决定将邛海渔业交由国资公司经营管理。2020年1月，西昌邛海生态渔业公司正式接手邛海渔业生产经营管理。

该工作人员介绍，按照规定，西昌邛



▲ 邛海边设置的路亚垂钓区域标识牌。

▶ 钓友展示在邛海中钓起的翘嘴红鲌。 图据网友

海生态渔业有限公司每年需上缴250万元承包费，每年还要补偿邛海原注册渔（虾）民184.46万元，并定期投放200万元至400万元的鱼苗，以此保护邛海水体质量和水产资源等工作。

“邛海的水产资源是国有资产，因此，我们认为这种没有获得垂钓许可的钓鱼行为，是非法偷钓。”该工作人员说，对于此类非法偷钓行为，公司将收取资源损害费用。“我们收取这个费用，实际上是为了制止非法偷钓行为，告诉大家不要违规钓鱼，一旦鱼钓起来造成损伤再放回去，就会有传染病毒、引起其他鱼类死亡和水体破坏的风险。”

同时，在《西昌市天然水域垂钓管理实施方案》中也明确，西昌市野生渔业资源属于国有资产，全市天然水域全面禁止未经批准的垂钓活动。



对于王宇称自己并未被劝离而直接遭“罚款”一事，该工作人员表示：“一般情况下，我们都会先劝导钓友离开，如果劝导未果再要求赔偿。这笔资源损害费用，我们将用于之后的邛海原注册渔（虾）民补偿。”

走访

办年卡可在部分水域垂钓

月亮湾，地处邛海湿地东部，广阔的水域、蜿蜒的步道、粗壮的老树，让这里成为不少游客的打卡点之一。

此前，由于邛海翘嘴红鲌数量增加，破坏了水域生态平衡，为控制其数量，西昌邛海生态渔业公司进行了路亚垂钓生态治理，钓友办卡后，可在邛海部分水域垂钓翘嘴红鲌。其中，2024年

年卡价格为3000元一张，限量400张；日卡为200元一张，仅限下单当日垂钓（12小时内）。年卡证件有效期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在该公司发布的《2024邛海银翘治理路亚垂钓证实施细则》中，明确垂钓人员必须注册会员系统，配合巡查人员检查，否则将视为无证垂钓，并按邛海渔业公司资源补偿进行资源赔偿处罚。

记者走访发现，在月亮湾附近，设置有“邛海路亚垂钓生态治理翘嘴红鲌区域标识牌”，将整个邛海区域分为禁钓区域、夜钓区域和沿岸适钓水域。其中，禁钓区域分为三类：第一类为邛海饮用水源保护区，第二类为湿地鸟类和生态保护区，第三类为游客密集区域。夜钓时间为20:00至次日6:00，适钓区域为24小时均可。

其中，月亮湾景区附近水域，也有明确划分：月亮湾至青龙寺为夜钓区域，润海桥至月亮湾小海保护区、月亮湾码头因分别属于湿地鸟类和生态保护区、游客密集区域，为禁钓区域。但其中间仍有少部分区域为适钓水域。

律师说法

公司可根据情况提出赔偿但不具有相应执法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偷捕、抢夺他人养殖水产品的，或破坏他人养殖水体、养殖设施的，责令改正，可处二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他人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上述案例中，渔业公司是否有罚款的权利？四川一上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林小明律师认为，虽然该公司对邛海渔业资源具有日常管理的职责，但并非就具有相应执法权。如果垂钓人员不服从管理，公司可根据垂钓者造成的实际后果，提出民事赔偿，而不是没有依据地进行收费或罚款，除非该垂钓人员自愿予以赔偿或双方协商一致达成赔偿协议。

四川方策律师事务所郭刚律师认为，罚款或收费通常需要法律明确授权，只有政府或监管机构根据渔业管理法规才能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罚或收取费用，因此渔业公司通常不具备直接对钓鱼行为罚款或收取资源损害赔偿费的权利。若钓鱼行为确实对资源造成损害，公司可通过法律途径要求赔偿。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罗石芊 摄影报道

在云南西双版纳紧急抢救落水女孩

“旗袍女侠”获阿里公益天天正能量特别奖



2月10日晚，云南西双版纳景洪市某酒店泳池内，一小女孩溺水昏迷，幸运的是，一位“旗袍女侠”立即为其进行心肺复苏，并暖心鼓励“没事”“勇敢，妹妹”。最终，小女孩脱离生命危险。

这位被网友称赞为“旗袍女侠”的女

士姓彭，是位眉山妹子，事发时，她正和表姐李女士一家在西双版纳旅游。而李女士就是那段救人视频的拍摄者。

“我没有专业学过心肺复苏，只是因为自己有孩子，所以平时也会留意网上的一些急救方法。”彭女士告诉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救人是本能反应，当时她的大脑一片空白，“直到最后听到她的哭声，我才开始发抖、手脚发麻。”

封面新闻报道此事后，不少网友在点

赞彭女士“人美心善”的同时，也表示要学习急救知识，以后遇到类似情况也要像她一样伸出援手。“其实不只是我们在努力。”彭女士说，现场，执勤特警、热心游客都在帮忙，“我们只是做了该做的事情。”

2月12日，仍在西双版纳旅游的彭女士收到了一份特别的元宵节“礼物”：阿里公益天天正能量项目组联合封面新闻，为“旗袍女侠”颁发正能量特别奖及5000元奖金，点赞她的热忱勇敢，感谢她

救了一个小生命。

“这份荣誉不仅是对我的认可，更体现了社会对善举的鼓励。”彭女士说，通过这次的经历，她深感急救知识的重要，“也想呼吁大家积极学习急救知识，社区、学校、企业可以多组织培训。”此外，彭女士也希望通过这个事情呼吁大家重视儿童戏水安全、公共场所救生员配置等问题，“生命无价，预防远胜救援重要。”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吴冰清